

# 国家体育总局健身气功管理中心

气功字〔2016〕18号

## 体育总局气功中心关于召开全国健身气功 管理工作会议暨中国健身气功协会常委会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体育局，各行业体育协会，有关体育院校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及全国体育局长会议精神，加快推进健身气功事业的稳健发展，我中心定于2016年3月上旬召开全国健身气功管理工作会议暨中国健身气功协会常委会。现将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会议时间

2016年3月1日（星期二）至4日（星期五），1日报到，4日离会。

### 二、会议地点

北京体育大学运动员公寓B座（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48号）。

### 三、参会人员

（一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

体育局分管局领导各1人,健身气功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各1人;

(二) 有关行业体育协会负责人各1人;

(三) 北京体育大学、上海体院、武汉体院、西安体院、成都体院、沈阳体院负责健身气功工作的有关部门负责人各1人;

(四) 中国健身气功协会常委和有关专家。

#### **四、会议主要内容**

国家体育总局领导讲话; 常建平同志作工作报告; 荣誉高段位授段仪式; 颁发第三批健身气功发展基金; 全国百城千村活动通报表扬; 经验交流发言; 分组讨论; 审定量化评估办法; 健身气功管理方式改革试点工作会; 国气联国内会员协会工作会。

#### **五、会议报名报到**

请与会人员填写报名表(见附件), 务必于2月5日前通过电子邮件(电子表格可自行制作)和传真(加盖公章)报名, 与会代表自行前往北京体育大学运动员公寓B座报到。

(一) 国家体育总局健身气功管理中心

联系人: 王毅、杨阳

电话: (010) 67050720、67051569

传真: (010) 67051437

E-mail: 490940377@qq.com

(二) 北京体育大学

联系人: 肖笋

电话: (010) 62968176

## 六、会议费用

与会人员往返交通费自理，会议期间住宿费由大会负担。如提前到达或滞后离会，住宿费自理。

附件：全国健身气功管理工作会议暨中国健身气功协会常委会报名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# 全国健身气功管理工作会议暨中国健身气功协会常委会报名表

姓名	性别	民族	单位	职务 (请注明级别)	手机	备注

注：如需大会协助预定返程票的，请在备注中注明并及时与总局气功中心办公室联系。

单位公章

2016年 月 日